

流年幻影

NIUNIANHUANYING



原创文学门户  
起点中文网  
www.qidian.com

# 金宫

JING GONG

上

云霓著

金宫是一个女人的名字，  
很久前一直流传一句话：  
得金宫者得天下……



珠海出版社

# 金 宮

JING  
GONG

上

云  
霓  
著



珠海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金宫/云霓著. —珠海:珠海出版社,2008.7

(流年幻影/缪艳主编)

ISBN 978-7-80689-987-8

I. 金… II. 云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

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8) 第 074347 号

---

流年幻影之**金宫**

---

主 编:缪 艳

© 云 霓 著

责任编辑:潘杜鹃

装帧设计:天下书装

---

出版发行:珠海出版社

地 址:珠海市香洲银桦路 566 号报业大厦 3 楼

电 话:2639330 邮政编码:519000

网 址:www.zhcbbs.net

E - mail:zhcbbs@zhcbbs.net

经 销:全国各地新华书店

---

印 刷:北京市耀华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:710×1000mm 1/16

印 张:68 字数:760 千字

版 次:2008 年 7 月第 1 版

2008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ISBN 978-7-80689-987-8

定 价:100.00 元(全四册)

---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(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由承印厂负责调换)

# 金宫

JING GONG

## 目录

楔子 第一 /1

第一章 新生 /2

第二章 环境 /16

第三章 主上 /28

第四章 记忆 /40

第五章 赌博 /53

第六章 熟悉 /66

第七章 决裂 /76

第八章 心动 /89

第九章 精进 /101

第十章 真容 /117





第十一章 阴谋 一 /138

第十二章 炸药 一 /150

第十三章 密信 二 /161

第十四章 吵架 三 /178

第十五章 情愫 四 /197

第十六章 线索 三 /210

第十七章 爱意 六 /221

第十八章 竞技 三 /228

第十九章 碎裂 八 /241

第二十章 初吻 八 /248

番外 恶犬 第十 /259

## 目 录



## 楔 子

世间有一个秘宝，“金宫”，得金宫者得天下。

得天下后，那个人铸造了一座殿堂，取名“金宫”，如今真的是金宫统一了天下。

多年前。

月桂树上坐着一个女孩子，穿着缀满宝石的衣服，腰间粉红色的流苏在空中飞舞，她微笑着看树下的男子。

男子长发松散地挽着，垂在胸前，侧了一下脸，没有回头，他轻轻地笑一声，就像开在月下的桂花，淡淡摇曳，桂花红如血的花瓣，散发出溢夜的暗香。

天地都失去了颜色，整个世界再也听不见其他的声音只有那句：“等我再回来，造一座殿送给你，就用你的名字‘金宫’。”

1

我迷迷糊糊地仿佛睡了很久才醒过来，浑身乏力，像是做了噩梦一般，梦中似乎是极其痛苦的场面，我努力地要回想起一切，但只能隐约地记得：如果想扭转悲惨的人生，就要学到最厉害的武功，千方百计得到一块刻着“流暄”的暖玉。流暄，流暄，是什么意思，我是一点都弄不明白。

最重要的就是我刚有了意识，就感觉到手腕火辣辣地疼，还有什么东西不停地从疼痛的地方流下来，然后一阵嘈杂，有人按住了我的手腕，我茫然地睁开眼睛，映入眼帘的是开着火红色花瓣的月桂树，我的第一个反应就是，这个世界真的有开红花的月桂树啊。

楔

我脑海里隐约浮起一个影子，一个红衣的少年站在那里。我定神望过去，空荡荡的树下，却没有一个影子。

子

见鬼了？还是我想得太多？一阵风吹过，花瓣零星地飘落下来，遮住了我的视线。





## 第一章

### 新生

2

人生无常，没想到我就这么死了。

从有意识到失去意识，往事一幕幕地出现在我眼前，然后像烟一样散去，越来越淡，每一幕都淡到看不见。所有的一切仿佛都被从身体里抽走一样，我想极力挽留，但是没有那个能力，难道就这样下去，一直到一无所有，闭上眼睛，等着一切都消失了，不再有感觉……我想起就觉得可怕，或许所有人濒临死亡的时候，都会希望，如果能再给我一次生的机会，如果能再重生一次……

我飘飘浮浮，没有存在感，不知道过了多长时间，但是久得已经把以前所有的一切都忘记了，脑海里只剩下最重要的东西，“如果还有机会，要学到最厉害的武功，要找到‘流暄’，深深地刻在我脑海的深处是一块发着淡淡白光的暖玉，上面深深刻着两个字‘流暄’。”

不知道是谁曾一直重复这句话——“学到最厉害的武功，千方百计得到一块刻着‘流暄’的暖玉，就能扭转人生。”

如果能重生，就给我一次扭转人生的机会。可是，会重生吗？

我再一次睁开眼睛，重新看见这个世界时，没想到，真的给了我重生的机会。

本来是刚重生，怎么感觉灵魂要飘起来的样子，耳边刺耳的喊声，“清雅，清雅，你醒醒……快来人帮忙啊。”

我这是到了哪里？

尖锐的声音，喊得我没法昏睡，手腕的痛感更加明显，再次努力地睁开眼睛，看见身前不少五颜六色的鞋子，都停在不远处，剧疼的地方割开了很长一道口子，正在涌血，一双素白的手正在努力帮我压制着伤口，暗红色的血把我和她的袖口都染红了，偏偏我还穿着一件白裙子，也被血弄得一塌糊涂。我的第一个想法就是：完了，挺好一件裙子，以后没办法穿了。

血流得太邪乎了，可是除了我身边大眼睛的姑娘眼泪直往下掉以外，其他人都跟着热闹一样，似笑非笑，身体往后仰着，耷拉着眼皮瞄我。

大家看我醒过来，都不屑地笑着哆嗦一下，其中一个还阴阳怪气地说：“小莫啊，叫你别管她，她死不了，温清雅向来都是这样，为了达到目的，不择手段。”另一个说，“这下要把白砚殿下逼回来了。看她那脸狐媚样，割手腕，怎么不往脸上割啊。”

“那是，那是，人家还指望这张脸往上爬呢。”

“对了，我们也不能得罪她啊，说不定她能从白砚殿下那里，打听到主子喜欢什么呢。”

“靠着白砚殿下就算了，还惦记着主子，不是找死……”

3

大眼睛的姑娘看着我，明显地有点相信了刚才那人说的话，不敢大声招呼别人帮忙，但是还好，她手底下没松劲，不然又不知道要损失我多少血了。我这是重生到什么人身上了，自杀不说，口碑还这么差。

大眼睛姑娘有点手足无措，我观察一下，她身边有一把小剑，看起来是会武功，于是我抱着试试看的心理，虚弱地提醒：“先止血。”

大眼睛姑娘这才这才恍然大悟，伸手就在我的手腕处点了两下，血果然流得不像之前那么汹涌了。难道这个世上真的有点穴这种武功？我瞪大眼睛瞧着。

周围唏嘘声又起，“瞧温清雅那傻样，跟没见过武功似的。”那些人故意用手指按住身边的佩剑，一个个趾高气昂，头上绑着漂亮的丝带，脸蛋嫩得出水，像随时随地要选美一样。低头再看看自己身上的衣服，好像质地不如人家，华丽更差



十万八千里，相比之下整个人都灰溜溜的。

那些人又笑了一阵，陆续走了过去，一会儿工夫，人就散尽了。

重生本来就不容易，失去了原来的记忆，没想到还来到这么个等级分明的鬼地方，附身的还是一个小角色。

现在我又是一副凄苦的境地……反过来想想，这个叫温清雅的，也就是现在的我，自杀都没人可怜，我干吗要难过啊，虽然重生的时候，感觉心里挺难受的，可记忆没有了，也不知道为什么难受，干脆我也不难受了，人活着多不容易。想着，手动了一下，摸到掌心有一条丝带样的东西，低头看看，水蓝色的缎子，看着挺耀眼，宽度正好用来包我的伤口，于是随手就拿起来往伤口上按。水蓝色的缎子立即被浸成一片狼狽的红，大眼睛姑娘立即尖叫了声，把缎子夺下来，吓得我手指戳到自己伤口上，痛得咬牙。大眼睛姑娘抽抽噎噎地盯着我哭，鼻子都红红的，“清雅，你怎么了，别吓唬我，你怎么能把头带弄脏了，头带脏了就不能用了。”

4 我有点不能理解，头带脏了就不用呗，又不能换金子换银子，大眼睛姑娘握在手里的缎子，我看得眼熟，模样跟刚才那些女人们额头上戴的差不多。

大眼睛姑娘说：“清雅你怎么还是这性格啊，真的惦记着主子？白砚殿下就算了，别再想其他的了，这带子是身份的象征，你再这么糟蹋它，白砚殿下也要生气了。”

破头带是身份的象征？我咽口吐沫，小声说：“我没注意，是不小心。”我刚重生到这个身体里，我哪里知道随便一个小头带都是象征身份的，我尽量微笑地看着她，“我可能有点头晕，所以就……”

大眼睛姑娘盯着我看了半天，突然问：“你叫什么名字。”

我愣了一下，重生以后，其他的我不记得了，自己的名字总知道吧，本能地脱口而出，“金宫。”听见自己的声音，我吓了一跳，心想这下完了，我怎么能说自己的名字，我应该说叫温清雅才对啊。

正在懊悔，冰凉的手已经捂住我的嘴巴，我甚至还能看见她手心里没完全干涸掉的血迹，我慌忙挣扎，大眼睛姑娘的脸变得惨白，是那种极为害怕的神色，“我当你是真的头晕，我看你一点都不晕，”她哆嗦着嘴唇，“你再这样，我也不帮



你了。告诉你，你这次自杀白砚殿下多半已经知道了，他就是再宠着你，也不能让你胡来，因为白砚殿下，很多人对你已经有看法，你要是再惦记主子，那以后……”本来颇同情我的一张脸，忽然变得严肃起来，“咱们是金宫里最底层的小人物，你怎么能说自己叫金宫？”

等等，我怎么没听明白，怪就怪我没有了所有的记忆，我现在在哪里，怎么自己一点都判断不出来。

我摇摇头表示自己不会乱说了，大眼睛姑娘才把手拿开，我急忙用袖子擦了擦嘴，果然有红红的血迹被我擦下来，还好这是我自己的血，我张了张嘴，最后还是试探着说：“我们在金宫？主子是谁？我真的有点头晕，是不是流血过多？”皱着眉头，眼角低垂着，妄想能看起来可怜一些。

大眼睛姑娘愣了一下，才想起我是个自杀未遂，少了半条命的人，急忙说：“你真的迷糊了？主子一手建立了金宫，统一了天下，这你都不记得了？我们是金宫中的人啊，在外人眼中，这可是极为荣耀的，”大眼睛姑娘眼睛亮了一下，但是瞬间又暗淡下去，“只不过我们在金宫的最底层。”

我想伸出手安慰一下她，不过想想我的身份比她还渣，也确实没有什么立场，只不过看她捏着被我污染的头带，金贵的模样，唉，我忽然发现一个问题，那就是大眼睛姑娘头上也没有头带，不是说头带是身份的象征吗？想问，但是怕问多了就要露馅，只能在脑子里整理一下听到的信息，刚才那些女人喊大眼睛姑娘小莫，我暂时叫她小莫，也应该没有问题。

小莫说完话，痴痴地看着手里的头带，从中辨认着一些图案，“你看，这里真的有一柄剑，”我弯身凑过去，血污了头带，看不太清楚。

小莫摩梭了两下接着说：“我从来没有这么近看过头带呢，要不是你，我可能一辈子也不能摸一下，金宫里白砚殿下的地位仅次于主上，是四殿之首，白砚殿下赐给的头带上面都有一柄剑，代表着白砚殿下本人。”她停下来，不知道在想什么，“只有四殿和主上才有权利赐头带，把头带系在额头上，远远地凭着颜色就能分辨一个人的身份。”

我算是听了个七七八八，也就是说，最底层的人是没有头带的。我勉强也算是一个有头带的人吧，不过照目前的情况来看，我一个顺手，就把这份荣耀给断送了，不过，我仔细地看这条头带，洗干净也应该看不出什么来吧。

小莫叹了口气接着说：“你也不能怪白砚殿下，就算是他能给你头带，也要按照等级来的，白、蓝、红、绿、青、黄，一个级别都不能跳，你本来毁了一个白的，现在又毁了蓝的，我看白砚殿下是不会再补给你新的了。”

我小心翼翼地问：“这个洗干净不就行了吗？”

小莫猛地抬头看我一眼，目光澎湃，好像我触动了她的忌讳，“主上下令头带一旦被污染就不能再用了，你怎么能说这样的话。”

我心里暗骂一声，金宫的主上这么爱干净，也太变态了。我最关心的倒不是身份的问题，我说：“那咱们在金宫的份例是不是也按照等级来发放啊。”

小莫给了我一个废话的眼神。我的心顿时冰凉，没想到随手一挥连自己的钱粮也断了，早知如此，我死也会保护好这条头带。真是欲哭无泪，想了想，还是要怪那变态主上，如果他没定这个规矩，我怎么也混得有等级了，现在头带不能用了，我就重新变回最烂的身份。

小莫搀着我回到住处，一排小木屋其中的一个，只是和其他屋子分隔开来，在不起眼的角落，刚要推门进屋，就听见外面闹腾起来，我和小莫都不由自主地回身。

这些人都是和我们一样，在金宫混得不好，可今天其中一个得了一条白头带，换了一身漂亮衣服，正孔雀一样站在院子里，风吹过，拖着长长的带尾，流过她的腰际，确实好看了不少，她说：“我真的见到金宫了，远远地站在外面看了半天。”

哦，原来是远远的，有啥好兴奋的，我刚要嗤笑一声，结果发现周围人跟我没有共同语言，小莫兴奋地直抓我的手，其他人都又抽一口冷气。

“看见主上了？”

“没有，但是看清楚那棵火红的月桂树，跟我们平时看见的月桂树就是不一样。”

我翻了一个白眼，困得要流泪，这个话题实在是太无聊了。小莫抓着我的手说：“金宫，金宫。”叽叽喳喳跟鹦鹉似的，整个人一激动，手指也用力，掐得我生疼。

我抖抖胳膊甩手，“我们不就是在金宫吗？”

“是主上住的宫殿啊，金宫啊。”小莫的眼睛比火焰还要热。

我还是没多大反应，小莫又看了我一眼，神态挺奇怪的，我怎么看都觉得不

舒服,那双眼睛分明在说,我挺虚伪的。

我应该激动得跟吃了蜜一样,跟她手拉着手一起喊,“金宫,金宫。”像两只虱子跳来跳去,这样才属于正常反应。

我现在对头系带子的人没啥好感,好像戴了带子就看不起人了似的,贼虚伪,我也不想听什么金宫,什么主上。

“呦,这不是温清雅嘛!”

我叹了一口气,有人得势就是这样,一边抬高自己,一边奚落别人,太缺德了。

她眨着眼睛,上上下下扫了我几眼,然后摸摸眼角,小指尖蹭过白头带,“你还有点自尊嘛,知道自己这次肯定排名末尾,所以去自杀……自杀也是需要勇气的。”又盯着我的手腕看了看,眼神赤裸裸地在说,“可惜勇气不足。”

我准备抬脚走人,她说的是以前的温清雅,跟我可没关系,转身的瞬间,听见有人又说:“别说她了,怪可怜的。”我的脚步硬生生地停住,没想到关键时刻也有人替我说话,转过身想表达一下谢意,嘴角扯出一个微笑。

那人接着说剩下的半句,“为了巴结白砚殿下,这招都用出来了,她这种人哪有自尊啊。”

我的嘴角瞬间僵直,抽了一下,这帮人看着乐,又笑了一场。白白浪费我的感情,又找了乐子,太缺德了,太缺德了。怪不得温清雅要去自杀,也就我这么个皮糙肉厚,死过一次的人能在这种恶劣的环境中挺过来。

重生以后,我才发现,没有什么比生更重要。

有一个人忽然想起什么,“温清雅,你原来不是说一定要进金宫的吗?”

我又一次被人戳了脊梁骨。

进了屋,我到处找东西包扎伤口,小莫受了刺激跟老鼠一样,在地上跑来跑去,“金宫啊,主上住的金宫,我们这种人一辈子都没机会去。如果能去就好了,我这辈子也满足了。”

原来身份低,去哪儿还都有限制。我包好伤,脱下靴子,盘腿坐在床上,打量这么个简陋的屋子,如果说温清雅跟白砚有奸情,怎么就住在这样一个破地方,简陋的木制家具,床好像也是木板搭的,只有一个单薄的褥子,坐在上面硬邦邦的。



小莫一边溜达，一边喋喋不休地说。这样也好，让我多了解一下这个万恶的金宫。金宫里武功最好的就是主上，最有权利的也是他，其他的人按照等级来排，第二位的就是白砚，白砚这个名字还不错，一纸白，砚墨无色。

不过现在看来，他这个人也不怎么样，光说他跟温清雅有奸情这件事，想想我就觉得心里不舒服，他一定是个吃饱了撑的没事干的风流公子，纨绔子弟，整天用头带诱惑小姑娘，左拥右抱，拿着巨额银子没事挥霍挥霍，对我附身上的本尊，温清雅这种小姑娘始乱终弃，小姑娘一想不开自杀，闹出了人命，然后我就借着她的身体重生了。太缺德了，太缺德了。

我总结了一下，凡是系头带的，哦，等级越高的，越缺德，越没品，简直就是强盗。

小莫还沉浸在幻想中，我已经开始整理衣服，在角落里发现一口木质箱子，打开一看都是干净的布衣，我顺手往下翻，然后在箱子底发现了一件看起来还崭新的白色衣裙，我这个人不好别的，就喜欢白裙子和宝石，总觉得白色配上闪光的宝石最漂亮，不过这也只能想想，在这儿哪能穿那么漂亮的衣服，好衣服都让头带党享受了。

8

我边想边抽出白色的衣裙，衣服被拿出来了，还带出一个小盒子，我拿起来，感觉到有点重量，稍微一晃动，里面还有东西来回窜，我顿时把衣服塞进怀里，打开盒盖一看，心彻底凉了，里面只有几枚铜钱。

温清雅和白砚不清不白一场，居然连个银裸子都没有，温清雅的小日子也过得忒可怜点，唯一的财产就是那条蓝色的头带，还被我弄脏了。白砚有那么多多的金银，居然这么小气。

现在我附身到了温清雅身上，一定要跟白砚划清界限，靠这几个铜钱生活，天呐，谁能告诉我，几个铜钱能买到吃喝吗？

刚想到这里，肚子就咕噜咕噜叫了起来。

我看着一边的小莫叹口气，转身出去，一会儿工夫就跑了回来，手里拿着两个扣起来的饭碗，“你没去武场比试，应该受罚，所以今天没有你的饭，”她把碗放在桌子上，“这是我偷偷帮你留起来的，你凑合着吃了，就休息吧，明天早早起来练武，别再让人瞧不起了。靠白砚殿下往上爬终究不是正途。”

我看着小莫，心里暖暖的，异常的感动。靠男人那是以前的温清雅，现在变成



我就不一样了。不过情况也好不到哪去,以前的温清雅就是再烂,好歹也应该会一点武功,我好像什么都不会。

小莫接着说:“你这次在金宫肯定要排名最末位了,你要有心理准备,不要太伤心。”说完按着腰间的小剑走了出去。

不就是排名最底吗?就是前几名又能怎么样,这又不能代表一切。

小莫一走,屋子安静了,我揭开饭碗,里面简陋的饭菜狼狈地混在了一起,一看就是偷偷省下来的,一粒粒的饭散落着,菜也蔫蔫的,没有一丝温度,看来这金宫真是一个万恶的地方,说不定那些让人敬仰的殿下们正大摆宴席,花天酒地,像我这种人只能蹲在这里吃剩饭。

实在是饥饿难耐,我也不管不了别的,拿起筷子就要吃,刚端起碗,饭还没吃到嘴,我用余光仿佛看见眼前人影一花,抬起头,还没看清楚是什么,手里一轻,碗轻巧地就被人拿去了。

我一直认为从饿的人手里抢饭是件很缺德的事,乞丐也只是会讨饭,而不是抢。眼前的人穿着华丽的衣服,大咧咧地坐在那里,手里捧着我的饭碗,拿起筷子就吃。

我真是没料到一碗剩饭还有人抢,硬是愣在那里。

男人吃了一口饭菜,抬起眼看我,被黑溜溜的眼睛一正视,我才清醒过来,他身上穿着的是上好布料做的衣服,肩膀上还缀着宝石闪闪发光像猫的眼睛。

他动动,那猫眼也跟着动,碧绿碧绿的。

强盗不都应该是浓眉大眼,满脸长胡子的大汉吗?怎么现在看来完全不是那么回事,这个抢走我饭的家伙,眼睛生得极好看,还故意半阖着冲我眨眼,瞳孔大而黑,饭碗后的笑容灿若星辰,完全是一个斯文,优雅的美青年。

可是他现在做的这件事,毫无形象可言,拿着白瓷碗里混在一起的下等饭食吃得津津有味,我扑过去跟他抢饭,他也不理我,因为不论我怎么伸手去抢,都够不到他的碗边。

有武功就了不起啊,有武功就能随便抢人饭吃。我的手又伸出去,这一次不知道是不是他故意的,让我拍到了他的肩膀,我手掌落下,他羞涩地笑笑,我竟然看愣了,开始反思,自己不该那么唐突,怎么说都是男女有别,人家就是拿了 my 饭,我也不该占人家便宜,可是刚想想,他就开口说:“啊哈,小清雅想我了。”

我马上就觉得自己上当受骗了。

人不可貌相，海水不可斗量，我怎么能随便就相信，一个强盗还有节操。

我眼见一碗饭都看见了雪白的碗底，就要全被他吃干净了，顿时恶向胆边生，心脏像爆炸一样狂跳，热血冲上额头，用最快的速度挥手去掐他的脸。

大概是被我的样子吓住了，他竟然不躲不避，让我掐了个正着，整个人愣愣，漂亮的眼睛盯着我，我咬牙切齿地说：“为什么抢我的饭，你把饭都吃了，我吃什么，我整整一天没吃饭了。”呃……这话说得有点心虚，我刚重生才半天而已，不过我猜测温清雅自杀前应该没心情吃饭吧。

有时候想让别人重视你，就要用暴力，惩戒有时候真的是必要的。他看着我，我得意地想：怕了吧，让你再抢我的饭吃。那双眼睛盯着我看，忽然间咧开嘴笑起来，那笑容怪异的很，懒洋洋的，怎么说呢，有点淫荡，笑得我手指开始哆嗦，赤裸裸的眼神暧昧地往我脸上扑，我怎么感觉虽然是我捏着他的脸，但是吃亏的那个人其实是我。

“小清雅，”嗓子都带着颤音。

果然，一开口就这样。他羞怯无辜，晶亮亮的目光闪烁着像天边的星辰，抿着嘴，唇角上扬，一副良善文静的脸颊，气质极其优雅，这个人还真好看，让我几乎看愣了，以至于他的手悄悄爬到我手背上，我都没反应过来。

我刚想挥手打他，却发现他在看我受伤的手腕。被人盯着看自残的伤口，总是一件尴尬的事，我慌张地抽手，就怕谁说出什么可怜我的话。虽然自杀的那个是温清雅，可是我总不能见人就解释，我是附身来的，以前那个人做什么了，跟我没关系。

我这个人皮糙肉厚，神经大条，别人再怎么鄙视我都不怕，最怕别人流露出可怜的眼神，好像被这种目光一看，我就能想起什么，心里说不清的难受。

我低下头，屋子里顿时静下来，仔细想一想，我才意识到，眼前这个人恐怕和温清雅关系不错，他那神态分明是关心她来了。

呃……我刚刚对他那么凶，也不知道会不会被怀疑。

他的手指离开我的手腕，我顿时轻松下来，嘘了一口气，正在想要说什么才好，就听见他笑一声，我抬起头，正看见他冲我眨眼睛，“早知道小清雅这么饿，我就给你留一口饭，”眉毛轻挑，有一些性感的男人味，“小清雅怎么不早说呢。”



这话说得真欠揍，我恨不得飞起一拳把这张俊脸揍歪了。我咬牙，准备吼一声赶人，饭吃不上了，只能早点睡觉。

谁知道男人又笑笑，“我这段时间一直惦记着你，今天也是马不停蹄地赶回来。”

他腰间有柄黄金一样的剑，我怎么看都眼熟，跟头带上印刻的剑模样差不多。最重要的是上面有一颗好大的珠子，所以看起来总是刺眼，晃得我眼泪都要掉下来了。

这男人怎么看都是个有银子的胚子，怎么会跟温清雅关系不错，还巴巴着她的饭吃。我实在是扭转不过自己的思维，暂时没适应这个重生后的身份，也可能是我这个人神经真的很大条，不爱思考，所以到目前为止，我不能适应站在温清雅的角度去想事情。

不然的话，在这个男人进屋的一瞬间，我就应该小心翼翼地试探他的身份，现在显然我已经失去了先机。

可是他这么说话，我也不知道该回答什么，只低着头想蒙混过去。

男人又笑笑，“啊哈，小清雅还在生我的气？”

我吞了一口吐沫，这人怎么就问一些难以回答的问题，而且语气欠揍的暧昧，我能回答也不愿意张口。

男人的长发在灯光下黑的彻底，清秀文静美貌的脸，总让人轻易就放松警惕，觉得他漂亮而且无害，甚至于他不说话的时候，他整个人高贵得让人崇拜的本钱。

两个人就这么呆着挺怪异的，我咳嗽一声。

男人说：“小清雅没想到我会回来吗？”他顿了顿，“以后不要做傻事了。”

我抬起头想把他这暧昧的话给顶回去。意外地发现男人脸上没有半点笑容，我愣了一下，不知道是不是有点安慰他的意思，小声地说：“以后不会了。”懦弱的是温清雅，能刺激到让我自杀，这种可能性是不存在的，既然我变成了温清雅，她就会好好活着，没有下一次。

男人愉快地弯嘴角，真是一个不爱隐藏自己的家伙，“小清雅如果觉得在这里呆着闷，我就带你出去透风，你不是一直不相信我的骑马技术最好吗？”

男人眨眨眼，“我要让你知道，我技术好的，可以在上面睡觉。”他说到最后两

个字，特意地暧昧一笑。

我虽然没弄懂什么意思，但是不由自主地脸红到耳根。

男人站起来，从怀里掏出一根黄金的带子，随便系在额头上，闪耀的金黄色，好像把他的睫毛都映照地像麦稍一样，稍微抖动就像风吹起的波纹。

不差头带党，果然是头带党，我早就说，头带党都是强盗，一点都没错。穿得那么好，居然还抢我的饭吃。

“小清雅还在想他吗？”男人笑笑，“谁都可以想，就别去想他。不然……”没有接着说下去。

他 他是谁，怎么好像全世界都在说我惦记着谁，一会儿白砚，一会儿主上，现在这个家伙说的是他们其中的谁？

不论是谁，好像都跟我差距挺大的，他们是主子，我就是最底层的小人物，我过我的日子，他们挥霍他们的，反正以后都没有瓜葛。只不过他们总是主上主上的叫，弄得我也挺好奇，想知道那个主上到底是什么人，还有跟温清雅有奸情的白砚殿下又是哪根葱。

男人笑笑，“小清雅在想我？”

我急忙说：“没有。”干笑一声，还有人想当葱。

“看你那样子，分明就是在想我。”男人还是盯着我的脸，让我都觉得自己脸上是不是有脏东西，不由自主地抬起胳膊擦。

男人笑笑，“对了，听说你考较的结果并不是很好，不然我去说说让他们把你的名字拿下来吧，就当你没有参加。”

在没弄清楚别人身份之前，我还不想就这么欠人家人情，总感觉占了便宜就要付出什么，再说了，什么考较，什么排名，对我来说都无所谓。我说：“不用了，没事的，我自己能应付。”

男人停顿了一下，又说：“我怎么感觉你好像和以前不一样了，几天不见更坚强了。”

我哈哈一笑，不敢再多说话，话多了恐怕是要露馅吧。

男人忽然说：“小清雅，我吃了你的饭。”

我抬起头看他，是不是该感激他终于意识到了这个问题，怎么说我也是一个刚自杀完的伤员，居然连口剩饭都没吃上。